

明新科大 115 學年度第 17 屆樂齡大學學員注意事項

一、用餐資訊

本校地下餐廳和學生餐廳為美食街，菜色樣式豐富多樣化，既美味且方便快捷；7-11 位於體育館斜對面、全家便利商店位於側門正對面，讓學員可以在校內購買各式所需用品。此外，校門口亦有其他便利商店及小吃餐廳，且本校鄰近新豐市區，其間車程不到 5 分鐘，學員亦可於學校附近用餐。學員也能自行攜帶便當，或每星期三可至旅館系 2F @house 用餐！

二、學員之權利與義務

1. 學員權利

- (1) 比照本校師生收費標準停放汽機車。
- (2) 免費閱覽圖書館書報，並辦理借書證(需支付保證金)，使用圖書館資源。
- (3) 免費使用樂服系專業教室。

2. 學員義務

- (1) 汽機車確實停放於停車格內，以維持走道及車道暢通
- (2) 依相關規則使用圖書館及專業教室，以維持秩序和整潔
- (3) 未能出席者請先事先請假，告訴班長，以利課程安排，另，未出席者不得請其他學員代領課程材料。
- (4) 學員若有身體不適，告訴班長，以利課程安排
- (5) 快樂學習，勿比較，多嘗試，

三、樂齡大學幹部之角色

1. 班長

- (1) 班務相關事項聯繫與協調，課程意見及特殊狀況反映。
- (2) 呼喊上課口令
- (3) 班級同學之聯繫，如學員請假窗口，協助確認出席事宜。
- (4) 協助講師與助教，服務樂齡同學

2. 副班代

- (1) 協助班長服務樂齡同學
- (2) 協助講師，場地維護
- (3) 代訂同學便當
- (4) 其他

「明新科技大學地圖」

